

大荔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责

根据《大荔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经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审核后（荔办字〔2019〕79号），经制定本规定。

大荔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政府工作单位，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中、省、市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拟订全县住房与城乡建设规范性文件和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并指导、监督、检查其执行情况。

2、负责编制中心城区建设中长期计划、年度建设项目计划以及规划区范围内建设领域各种单项专业规划，并负责监督实施；负责及参与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前期策划、设计方案评审、技术审查和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县政府交办的重大城市建设项目。

3、负责全县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保障工作，拟定全县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拟定全县公共租赁住房规划，会同有关单位做好中、省、市、县有关公

共租赁住房资金安排和监督使用；负责全县棚户区改造统筹管理及改造实施工作。

4、负责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负责拟定全县房地产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措施，指导和管理全县房地产开发、房地产交易、房屋权属管理、房屋租赁、房屋面积管理、房地产估价机构与经纪管理；指导全县物业行业管理工作，负责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的监督管理，会同有关单位指导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工作。

5、负责全县建筑业管理工作。负责拟订全县工程建设、建筑业、勘察设计行业发展规划，拟订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招标投标、造价咨询等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监督房屋和市政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指导监督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

6、拟定全县城市建设、村镇建设和市政公用事业中长期建设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起草有关城市建设、村镇建设、市政公用事业管理的规范性文件；指导全县城市和村镇基础设施建设工作；指导重点示范镇、文化旅游名镇、新型农村社区建设、传统村落保护发展和农村危房改造工作。

7、指导和管理城市排水、燃气、热力、城市照明、园林绿化等工作；负责城区污水治理和防汛工作，指导镇村污水治理及燃气工作。

8、承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责任。负责城市建设工程质量和建筑安全生产工作的指导和监督检查；负责全县房屋安全鉴定监管工作；负责全县房屋建筑、市政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工作；指导编制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组织或参与重大工程质量安全事故调查和处理；负责建筑施工领域、城镇燃气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9、负责管理全县建筑行业劳保统筹工作。

10、负责全县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发展的管理和监督工作；负责全县新型墙体材料发展应用工作；负责装配式建筑发展的管理工作；负责指导建筑节能新技术、新工艺和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和推广应用工作。

11、负责全县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抗震设防管理和施工图设计审查管理。

12、负责全县市政设施管理业务指导，对县城内市政公用设施管理开展业务指导；负责县城年度市政公用设施维修养护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区防内涝工作的业务指导；负责园林绿化业务指导工作。

13、负责组织实施全县美丽乡村建设和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有关工作。拟订全县总体工作计划，指导评审镇（街道）规划，并负责指导实施。负责编制实施全县乡村振兴战略空间布局；统筹指导全县乡村振兴项目和资金审核申报工作。

14、依据县政府公布的单位“权力清单”和中省市县关于工程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要求，依法实施行政职权，承担行政职责。

15、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本单位内设4个股室，分别是：

1、党政办公室。负责局党务、政务、财务、综合、文秘、后勤、档案等机关正常运转工作，承担信息、安全、保密、宣传及政务公开等工作；负责局系统人事编制、人事管理以及人才培养等工作；负责重要会议的组织 and 会议决定事项的督办；负责计划生育工作并指导局系统内各工会、共青团、妇委会等群众组织的工作；负责离退休人员的管理工作。

2、城乡建设股（供气供热办公室）。拟订全县城市建设、村镇建设和市政公用事业中长期建设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起草有关城市建设、村镇建设、市政公用事业管理的规范性文件；指导城区及村镇基础设施建设工作；负责编制城区建设中长期计划及年度城建项目计划；负责项目前期的策划、包装及招商引资工作；负责城建项目的组织、实施、现场及档案管理工作；指导和管理城市排水、照明、园林绿化等工作；负责城区污水治理和防汛工作，指导镇村污水治理工作；指导重点示范镇、经济发达镇、新型农村社区建设、传统村落保护发展和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工作；负责

农村危房改造工作；负责城市市政公用事业行业的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城建年报工作；负责拟定全县供热、燃气专项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新建、扩建、改建供热、燃气项目的初步审查、监督管理、竣工验收备案工作；贯彻执行中省市有关供热、燃气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全县供热、燃气经营许可和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许可的初步审查；负责全县供热、燃气行业的监督检查、安全管理及气(热)源的应急调峰工作；负责组织供热、燃气行业从业人员的职业技能培训及考核；负责城市供热、燃气行业的服务监督工作及信访工作。

3、建筑市场管理股。负责贯彻落实建筑行业的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拟订全县建筑业发展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建筑业企业、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监理企业和质量检测、施工图审查、造价咨询、招标代理等中介机构的资质管理及其从业人员资格管理；负责建筑市场准入和全县建筑市场信用体系建设；负责规范建筑市场各方责任主体及从业人员的市场行为；施工图审查、招投标、工程监理、质量安全、造价管理、施工许可和竣工验收备案工作；负责建筑工程质量创优评优和文明施工管理工作；负责工程建设管理的日常监督、执法检查、事中事后监管等职责；组织或参与重大建筑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全县建设工程国家强制性标准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指导建筑

行业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的推广与运用；指导全县装配式建筑发展；负责建筑行业的统计工作；负责建筑行业专业技能培训工作；负责全县建筑行业劳保统筹工作，负责收取和管理建筑业劳保统筹费。

4、房地产市场监管和住房保障股。负责全县房地产市场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拟订房地产市场管理的政策、措施并监督执行；负责商品房预售管理工作；负责房地产开发企业、房屋中介机构资质管理和物业行业管理工作；监督和管理房地产开发、交易、权属登记、租赁、抵押、估价机构与经纪管理、房屋面积管理、物业服务企业及房屋征收管理工作；监督和管理住房维修基金，监督和管理危房鉴定、房屋修缮维修工作；负责建设和管理全县房屋交易、权属管理信息系统；负责房地产市场日常监督、执法检查、事中事后监管等职责；负责全县住房制度改革、住房保障、棚户区改造工作；负责编制全县住房保障发展规划以及年度计划工作并监督实施；拟订经济适用房、公共租赁住房及公有住房管理办法；负责协调安排公租房资金；负责公房出售价格评估工作；负责保障性住房登记备案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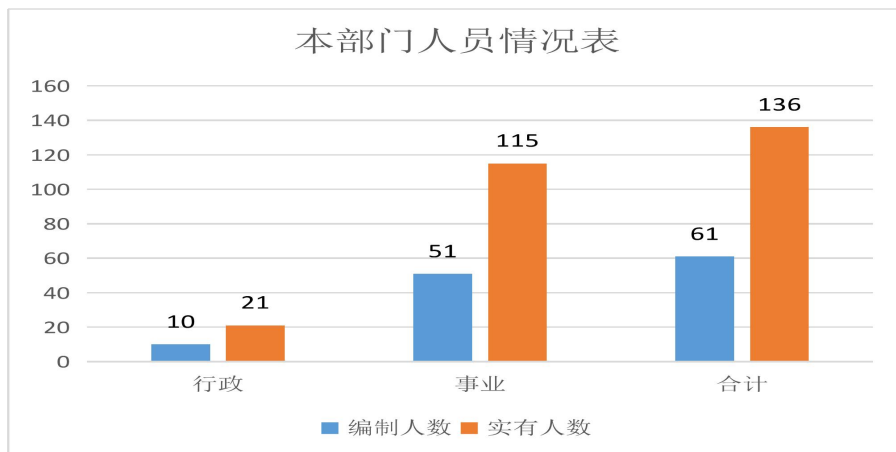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4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3 个所属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大荔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	大荔县市政工程管理站
3	大荔县房产交易和保障性住房中心
4	大荔县园林绿化管理处

三、部门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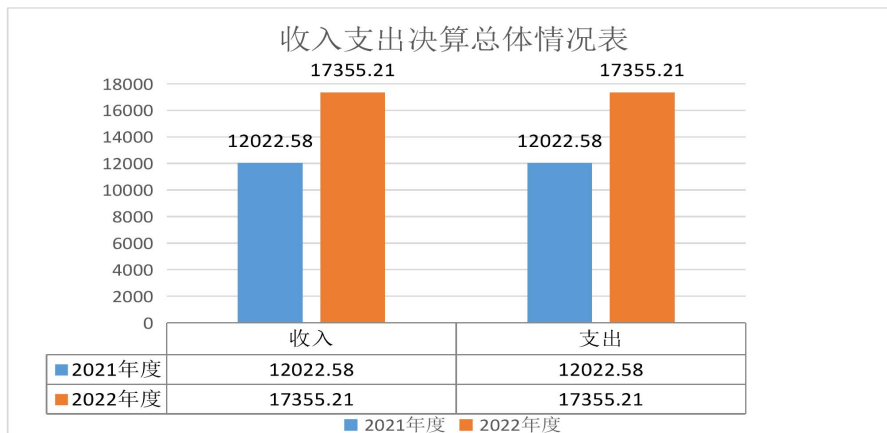
截至 2022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61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 人、事业编制 51 人；实有人员 136 人，其中行政 21 人、事业 115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28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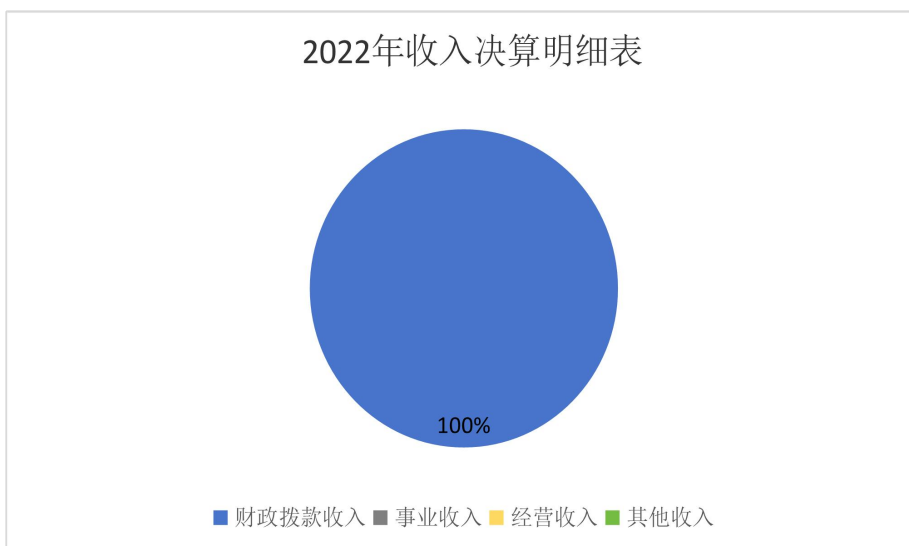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7355.2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5332.63 万元，增加 44.36%。主要是初未纳入预算，年中追加省级城镇化发展专项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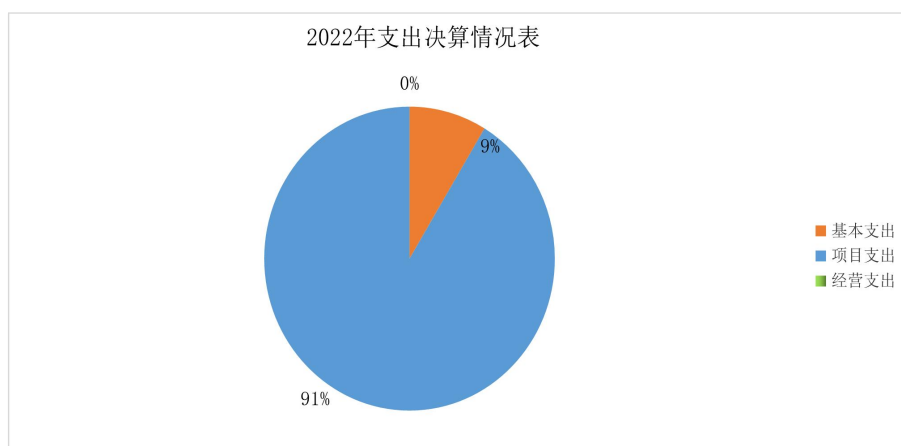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7355.2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355.21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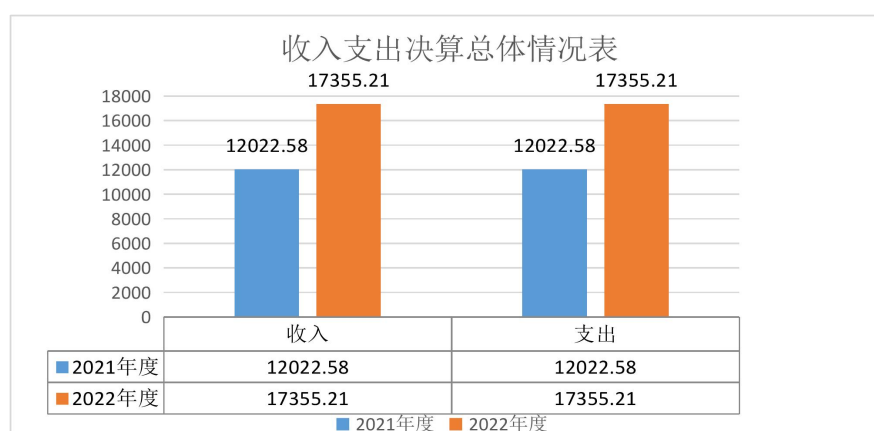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7355.2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97.17 万元，占 8.63%；项目支出 15858.04 万元，占 91.37%；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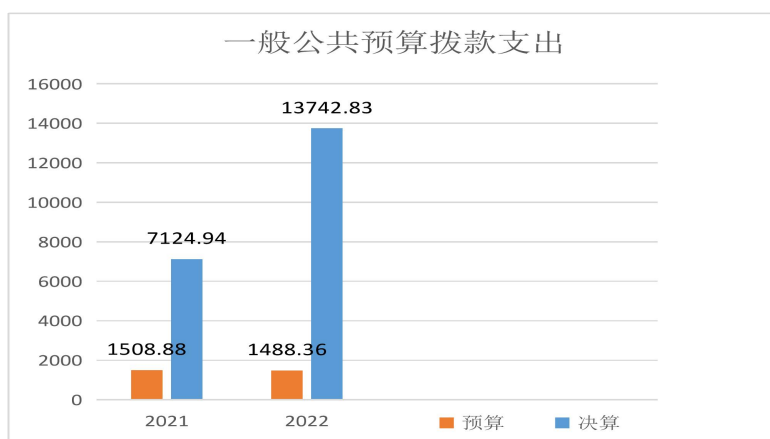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7355.2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增加（减少）5332.63 万元，增长 44.36%。主要原因是初未纳入预算，年中追加省级城镇化发展专项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488.36 万元，支出决算 13742.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3.35%，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9.19%。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617.89 万元，增长 92.88%，主要原因是初未纳入预算，年中追加专项业务经费。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82.2 万元，支出决算 141.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77.7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包括下属单位质监站养老。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3.4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纳入预算，年中追加此科目，因此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4.5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纳入预算，年中追加此科目，因此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5.8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纳入预算，年中追加此科目，因此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 28.51 万元，支出决算 28.83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基数增加。

6.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504.7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纳入预算，年中追加污染防治水体的支出，因此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7. 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00.0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纳入预算，年中追加节能环保的支出，因此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 184.40 万元，支出 210.3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基数增加。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预算 0 万元，支出 1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纳入预算，年中追加质监站工作经费，因此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管理（项）。预算 376.45 万元，支出 501.3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纳入预算，年中追加质监站工作经费，因此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项）。预算 258.32 万元，支出 54.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20.9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科目进行了调整。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预算 0 万元，支出 1397.0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纳入预算，年中追加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因此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1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预算 0 万元，支出 1709.9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纳入预算，年中追加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因此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1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预算 227.46 万元，支出 1984.9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纳入预算，年中追加垃圾转运运行投资，因此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15. 城乡社区支出（类）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预算 190.68 万元，支出 488.2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质监站工作经费，因此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16.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预算 0 万元，支出 101.1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纳入预算，年中追加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因此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1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防灾救灾（项）。预算 0 万元，支出 26.5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纳入预算，年中追加防灾救灾资金等，因此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预算 0 万元，支出 4983.0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纳入预算，年中追加农村危房改造资金等，因此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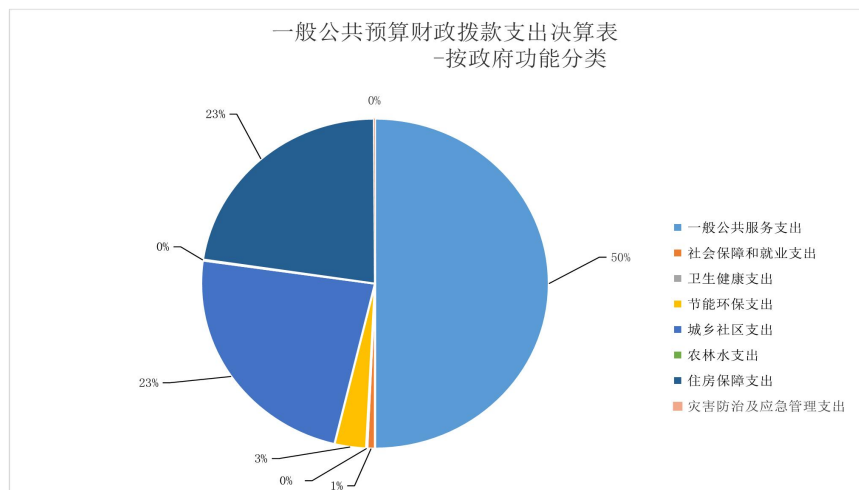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预算 0 万元，支出 142.9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纳入预算，年中追加老旧小区改造资金等，因此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预算 0 万元，支出 672.4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纳入预算，年中追加老旧小区改造资金等，因此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21.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预算 0 万元，支出 312.1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纳入预算，年中追加老旧小区改造资金等，因此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22. 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预算 0 万元，支出 93.6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纳入预算，年中追加老旧小区改造资金等，因此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2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项）。预算 0 万元，支出 25.8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纳入预算，年中追加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因此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97.18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16.2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731.09 万元、绩效工资 279.8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1.64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23.4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83 万元、对家庭和个人补助 11.31 万元。

（二）**公用经费** 280.9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8.10 万元、印刷费 1.56 万元、咨询费 2.34 万元、手续费 0.06 万元、水费 1.57 万元、电费 1.90 万元、邮电费 1.26 万元、差旅费 0.46 万元、维修（护）费 2.68 万元、租赁费 1.59 万元、公务接待费 5.33 万元、劳务费 223.87 万元、工会经费 4.3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8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0.1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96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收入决算 3612.38 万元，支出决算 3612.38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 200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 200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 2403.06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配套设施建设。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 809.33 万，主要用于再生水项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3.00 万元，支出决算 1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无变化。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5.42 万元，支出决算 5.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无变化。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7.59 万元，支出决算 7.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无变化。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7.59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35 个，来宾 380 人次。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培训费支出预算安排。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会议费支出预算安排。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6.21 万元，支出决算 280.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9.01%。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 85.3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临时工及机关其他人员工资在劳务费中列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8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二) 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 25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6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6 辆。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2 年当年购置车辆 2 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单位组织开展了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2022 年各项工作按照时序进度顺利推进并取得预期成效。一是城市老旧小区改造创出品牌。分批分期实施工商所单元楼、电力局老楼小区等老旧小区改造。二是城市片区开发建设有序推进。洛滨大道东延道路工程已完成总工程量的 89%，路基及管网已完工，即将进行头层油铺设，12 月底实现通车。三是城市更新步伐不断加快。市政道路更新改造方面，西二环北段道路

改造项目已完工投用，洛滨大道非机动车道项目、同州路人行道已开工建设；管网更新清除水患方面，已完工了高铁大道排水管网连接工程，纬三路管涵连通工程已开工建设，北大街排水管网改造已完成项目招投标工作；背街小巷改造方面，完成文庙后巷已完成全部改造工作，司令部街已完成前期手续办理和招投标工作，新民巷已完成规划方案设计，正在办理前期各项手续。四是生态环境保护成效显著。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转运项目建成投用；城区污水处理厂二期提质增效项目，已完成手续变更及施工方案编制，已开工建设；洛滨大道、商贸大道绿化提升项目顺利实施，常态对城区各路段绿化系统进行了除草、修剪、喷药、浇水等规范性日常管护，城区绿化水平不断提升，人居生态环境大大改善。五是补短板惠民生力度持续加大。供气供热共完成4条天然气管网和2条供热管网建设，目前天然气覆盖率达到93%，集中供热签约69个小区75万平方米；人代会向群众承诺的4个公厕、4个口袋公园和4处停车场，目前已建成公厕2处（碧桂园、西新街），口袋公园2个（西新街、渭北医院），停车场3处（北环路、同州路东延段、西新街西延段），其余项目正在协调场地筹备建设。六是助力乡村振兴镇村建设扎实开展。传统村落连片保护进展顺利。完成5个传统村落连片保护项目和东白池村、平罗村、南干村、大寨村、东高垣村全面完成项目建设；农房抗震改造实效推进。省市下达我县农房抗震改造试点任务2456户，提升农房建设品质改造200户。目前已全部完成改造任务；灾后重建危房改造顺利

实施。七是住建领域群众反映强烈突出问题有效遏制。下大力气解决房地产领域反映突出问题。持续规范建筑业行业发展。八是开展了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大荔县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大荔县农房抗震改造、市政专项业务经费、绿化专项业务经费等4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6357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36.63%。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7分，全年预算数17355.21万元，执行数17355.2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一是城市老旧小区改造创出品牌。分批分期实施工商所单元楼、电力局老楼小区等老旧小区改造。二是城市片区开发建设有序推进。洛滨大道东延道路工程已完成总工程量的89%，路基及管网已完工，即将进行头层油铺设，12月底实现通车。三是城市更新步伐不断加快。市政道路更新改造方面，西二环北段道路改造项目已完工投用，洛滨大道非机动车道项目、同州路人行道已开工建设；管网更新清除水患方面，已完工了高铁大道排水管网连接工程，纬三路管涵连通工程已开工建设，北大街排水管网改造已完成项目招投标工作；背街小巷改造方面，完成文庙后巷已完成全部改造工作，司令部街已完成前期手续办理和招投标工作，新民巷已完成规划方案设计，正在办理前期各项手续。四是生态环境保护成效显著。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转运项目建成投用；城区污水处理

厂二期提质增效项目，已完成手续变更及施工方案编制，已开工建设；洛滨大道、商贸大道绿化提升项目顺利实施，常态对城区各路段绿化系统进行了除草、修剪、喷药、浇水等规范性日常管护，城区绿化水平不断提升，人居生态环境大大改善。五是补短板惠民生力度持续加大。供气供热共完成4条天然气管网和2条供热管网建设，目前天然气覆盖率达到93%，集中供热签约69个小区75万平方米；人代会向群众承诺的4个公厕、4个口袋公园和4处停车场，目前已建成公厕2处（碧桂园、西新街），口袋公园2个（西新街、渭北医院），停车场3处（北环路、同州路东延段、西新街西延段），其余项目正在协调场地筹备建设。六是助力乡村振兴镇村建设扎实开展。传统村落连片保护进展顺利。完成5个传统村落连片保护项目和东白池村、平罗村、南干村、大寨村、东高垣村全面完成项目建设；农房抗震改造实效推进。省市下达我县农房抗震改造试点任务2456户，提升农房建设品质改造200户。目前已全部完成改造任务；灾后重建危房改造顺利实施。七是住建领域群众反映强烈突出问题有效遏制。下大力气解决房地产领域反映突出问题。持续规范建筑业行业发展。八是开展了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前期手续的办理，项目实施中绩效管理不够规范。下一步改进措施：我们将合理制定方案，有序加快办理项目前期手续进度，强化资金使用绩效，狠抓责任落实，全面推行信息公开、公告、公示制度，确保项目建设资金的使用公正透明，确保项目实施达到预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环境效益及服务对象满意度。

大荔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大荔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按时足额保障人员工资和日常公用经费	1497.17	1497.17		1497.17	1497.17		—	100%	—
	专项业务费	实施城市老旧小区改造农房抗震改造、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城区道路改造等民生项目建设	15858.04	15858.04		15858.04	15858.04		—		—
	金额合计		17355.21	17355.21		17355.21	17355.21		10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人员工资福利待遇及时足额发放和日常公用经费开支;实施城市老旧小区改造农房抗震改造、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城区道路改造等民生项目建设。					确保人员工资福利待遇及时足额发放和日常公用经费开支;实施城市老旧小区改造农房抗震改造、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城区道路改造等民生项目建设。					
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职工人数			49	49	5	5		
			实施民生项目建设			老旧小区改造农房抗震改造、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城区道路改造等	老旧小区改造农房抗震改造、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城区道路改造等	10	10		
		质量指标	职工工资			全额发放	全额发放	5	5		
			民生项目建设合格率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工资按期时发放			全年	全年	3	3		
			按工期完成工程			全年	全年	7	7		
		成本指标	职工工资及日常公用费			1497.17 万元	1497.17 万元	3	3		
	工程项目成本			15858.04 万元	15858.04 万元	7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市民营造了一个整洁靓丽、环境优美的城市环境			提升显著	提升显著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持续性			持续	持续	3	3		
	城市人居环境得到改善			长期	长期	7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8%	98%	3	3		
			市民群众满意度			95%	95%	7	7		
总分									100	97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大荔县老旧小区改造、大荔县农房抗震改造、市政专项业务经费、绿化专项业务经费等4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大荔县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427.53万元，执行数1427.5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年度计划分批分期实施老旧小区改造。目前一期工商所单元楼、电力局老楼小区等5个老旧小区已全部改造完成；二期十三厂小区、光华纺织厂小区和洛惠渠家属院等3个老旧小区施工合同已经签订，正在有序施工；其他小区前期手续及财政预算评审工作已经完成，实施内容为进行传统立面、楼顶、管线改造外，对所有老旧小区排水实现雨污分流，因地制宜增添党建及智慧元素，经过精心组织实施，我县被评为全省老旧小区示范县并获得400万元省级奖励资金。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在实施老旧小区改造过程中，应结合各小区的实际情况，加快推进前期手续的办理。下一步改进措施：我们将合理制定方案，有序办理项目前期手续，尽快分期实施各老旧小区的改造，为住户营造了一个整洁靓丽、环境优美的居住环境，同时提升改造小区的安全防护功能。

2. 大荔县农房抗震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794.97 万元，执行数 4794.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计划完成完成中省下达我县的 2456 户农房抗震改造任务，改造后房屋在得到加固的基础上，还提高了在本地区抗震设防中级次，提升农房建设品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实施中绩效管理不够规范。下一步改进措施：全面提高项目绩效管理的规范性，合理地、精准地、科学地编制项目绩效。

3. 市政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0 万元，执行数 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以提高城市品味，改善人居环境为目标，有效的保证县城高质量的运转。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路灯组夜间人员对各自片区路灯亮化巡查不到位、巡查记录登记不健全、针对下一年，路灯组将做好巡查，做好登记，遵守路灯巡查制度；二是市政道路不能按期保养，污水管道需定期巡查清理、对车辆进行定期维护保养；三是加大市政设施管理维护工作的支持力度，抓好细节，定时进行维护，保证管理到位，积极地进行监督与管理，保证市政设施能够充分发挥其自身的作用。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市政基础设施的管理维护工作；加强城区道路路灯、人行道的管理、巡查、维护力度；做好城区防汛、道路排水管网工作。

4. 绿化专项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84.5 万元，执行数 8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采取精细化、制度化、长效化的管理措施，对城区绿化苗木进行日常修剪、浇水等绿化管护，完成了城区洛

滨大道、商贸大道绿化提升为重心的春季城区绿化增补工作，全面提升园林绿化综合养护管理水平，保持了园林绿化工作平稳健康发展的好态势。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随着2017年城区绿化大提升大改造工作开展以来，绿化面积快速大幅增加，绿化事业的快速发展，相应地绿化专业技术人才短缺，独立设计方面的专业人才不足、城区绿化水源紧张、绿化专用车辆老化、不达国标的问题成为我们绿化人急待解决困难。下一步改进措施：聘请熟练掌握绿化养护整形修剪技术的技师，对养护工进行技术培训和指导，解决技术力量短缺的问题，寻找合适的新水源地，解决城区绿化浇灌水源问题，保证绿化用水，同时想方设法改善绿化硬件设施，添置绿化专用车及专用工具等，以满足城区绿化工作的需求，全力提升绿化管护水平以适应日益发展的绿化事业发展需要。

大荔县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大荔县老旧小区改造							
主管部门		大荔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大荔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预算 数 (A)	全年执行 数 (B)	分 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427.53	1427.53	10	1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427.53	1427.53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建设小区绿化、栽植绿化树木 目标 2: 建设小区管网及化粪池、硬化道路 目标 3: 强弱电漏电、安防、消防			完成建设小区绿化、栽植绿化树木; 完成建设小区管网及化粪池、硬化道 路; 强弱电漏电、安防、消防。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外墙墙面改 造、道路硬化、 给排水雨水管 道更换等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外墙墙面改 造、道路硬化、 给排水雨水管 道更换等	合格	合格	10	10		
		时效指标	按工期完成 工程	全年	全年	10	10		
		成本指标	外墙墙面改 造, 路面硬化, 给排水雨水管 道更换等	1427.53 万元	1427.53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小区环境	提升了小 区的环境 优美	提升了小 区的环境 优美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为住户营造 了一个整洁 靓丽、环境 优美的居住 环境, 同时 起到安全 防护的功能	受益用户 735 户	受益用户 735 户	10	9	不断改进改 造方案, 让 老旧小区住 户居住环 境等得到 更好地改 善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小区居民居 住环境提升	30 年	30 年	10	9	不断改进改 造方案, 让 老旧小区住 户居住环 境等得到 更好地改 善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当地群众 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98	

大荔县农房抗震改造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大荔县农房抗震改造						
主管部门		大荔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大荔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预算 数 (A)	全年执行 数 (B)	分 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794.97	4794.97	10	1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4794.97	4794.97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中省下达我县的 2456 户农房抗震改造任务				完成中省下达我县的 2456 户农房抗震改造任务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房抗震改造 户数	2456 户		10	10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 收合格率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符合条件对象 当年开工率	100%		10	10	
		成本指标	低成本改造方 式和改造技术	4794.97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造后房屋在 本地区抗震设 防中表现	拆除重建 ≥ 30 年 加固改造 ≥ 15 年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了改造户 的居住和生活 环境	显著改善		10	9	不断改进改 造方案，让 住户居住环 境等到更好 地改善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房屋保持安全 期限	15 年		10	9	不断改进改 造方案，让住 户居住环 境等到更好 地改善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抗震改造户 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98	

专项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专项维护经费						
主管部门		大荔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大荔县市政工程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 数 (A)	全年执行 数 (B)	分 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50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50	50	5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 体目标 完成情 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城市的品味, 改善人居环境, 有效的保证县城高质量的运转。				提高城市的品味, 改善人居环境, 有效的保证县城高质量的运转。			
绩效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修补坑槽及 更换马路砖	2000 平方 米	1800 平方 米	10	9	路面损坏严 应加大争取 重资金力度
			城区路灯维 护及修理	8000 盏	7500 盏	10	9	路灯年久失 应加大争取 重资金力度
			清理雨水 井、检查井	2000 座	2100 座	10	10	
		质量指标	严格按照设 计要求施工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及 时率	100%	95%	10	9	天气影响应 做应急预案
		成本指标	所有支出不 超总投资	50 万元	50 万元	10	10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县城高 质量的运转	显著	显著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7

专项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专项业务费						
主管部门		大荔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大荔县城市园林绿化管理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 数 (A)	全年执行 数 (B)	分 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4.5	84.5	84.5	10	1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4.5	84.5	84.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 体目标 完成情 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适时做好日常绿化修剪、浇水等管护和增补植工作			适时做好日常绿化修剪、浇水等管护和增补植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的道路 和绿地面积	六十余条 道路 62.78m ² 绿 地	六十余条 道路 62.78m ² 绿 地	10	10	
		质量指标	绿化管护达 标率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适时进行绿 化管护	全年	全年	10	10	
		成本指标	保证绿化日 常保护费用	84.5 万元	84.5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市民营造 了一个整洁 靓丽、环境优 美、绿色文明 的城市人居 环境,同时起 到防尘抑尘 的保护环境 效能	提升显著	提升显著	10	9	管护人员技 能参差不齐, 加强业务培 训,提高专业 技术水平,提 升绿化面貌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城区绿 化环境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10	9	管护人员技 能参差不齐,加 强业务培训, 提高专业技术 水平,改善城 区绿化环境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城市人居环 境得到改善	长期	长期	10	9	管护人员技 能参差不齐,加 强业务培训, 提高专业技术 水平,改善城 区绿化环境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城区市民群 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7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大荔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
（0913）3222314。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表

		ML	
编制单位：大禹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2022年9月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大荔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1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742.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612.38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95.4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8.8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804.75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0,069.5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26.5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204.1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5.8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355.21	本年支出合计	58	17,355.2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7,355.21	总计	62	17,355.2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大荔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355.21	17,355.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49	195.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9.62	189.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64	141.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48	23.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50	24.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5.87	5.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87	5.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83	28.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83	28.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8.83	28.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04.75	804.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504.75	504.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504.75	504.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69.53	10,069.5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75.93	775.9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10.34	210.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501.37	501.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54.22	54.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106.95	3,106.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397.05	1,397.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709.90	1,709.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984.90	1,984.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984.90	1,984.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488.26	488.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488.26	488.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803.06	2,803.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403.06	2,403.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09.33	809.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09.33	809.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1.12	101.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1.12	101.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6.57	26.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26.57	26.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19	防灾救灾	26.57	26.5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04.19	6,204.1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110.53	6,110.5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4,983.00	4,98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42.94	142.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672.43	672.4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12.16	312.1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93.66	93.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93.66	93.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5.85	25.85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5.85	25.85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25.85	25.8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大荔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355.21	1,497.17	15,858.0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49	195.4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9.62	189.6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64	141.6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48	23.48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50	24.5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5.87	5.87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87	5.8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83	28.8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83	28.83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8.83	28.83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04.75	0.00	804.75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504.75	0.00	504.75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504.75	0.00	504.75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00.00	0.00	300.00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00.00	0.00	30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69.53	1,272.86	8,796.68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75.93	637.28	138.64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10.34	210.34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501.37	372.73	128.64	0.00	0.00	0.00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54.22	54.22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106.95	0.00	3,106.95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397.05	0.00	1,397.05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709.90	0.00	1,709.9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984.90	147.31	1,837.59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984.90	147.31	1,837.59	0.00	0.00	0.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488.26	488.26	0.00	0.00	0.00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488.26	488.26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803.06	0.00	2,803.06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00.00	0.00	20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00.00	0.00	20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403.06	0.00	2,403.06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09.33	0.00	809.33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09.33	0.00	809.33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1.12	0.00	101.12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1.12	0.00	101.12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6.57	0.00	26.57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26.57	0.00	26.57	0.00	0.00	0.00
2130119	防灾救灾	26.57	0.00	26.57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04.19	0.00	6,204.19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110.53	0.00	6,110.53	0.00	0.00	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4,983.00	0.00	4,983.00	0.00	0.00	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42.94	0.00	142.94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672.43	0.00	672.43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12.16	0.00	312.16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93.66	0.00	93.66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93.66	0.00	93.66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5.85	0.00	25.85	0.00	0.00	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5.85	0.00	25.85	0.00	0.00	0.0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25.85	0.00	25.85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大荔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742.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612.38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95.49	195.4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8.83	28.8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804.75	804.75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0,069.53	6,457.15	3,612.38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6.57	26.57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204.19	6,204.1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5.85	25.85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355.2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355.21	13,742.83	3,612.38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7,355.21	总计	64	17,355.21	13,742.83	3,612.3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大荔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2,742.33	1,497.17	12,245.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49	195.4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9.62	189.6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64	141.6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48	23.48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50	24.50	0.00
20808	抚恤	5.87	5.87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87	5.8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83	28.8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83	28.83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8.83	28.83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04.75	0.00	904.75
21103	污染防治	504.75	0.00	504.75
2110302	水体	504.75	0.00	504.75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00.00	0.00	30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00.00	0.00	3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457.15	1,272.36	5,184.3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75.93	627.28	128.64
2120101	行政运行	210.34	210.34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0.00	1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501.37	372.73	128.64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54.22	54.22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106.95	0.00	3,106.95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397.05	0.00	1,397.0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709.90	0.00	1,709.9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984.90	147.31	1,837.59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984.90	147.31	1,837.59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438.26	438.26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438.26	438.26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1.12	0.00	101.12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1.12	0.00	101.12
213	农林水支出	26.57	0.00	26.57
21301	农业农村	26.57	0.00	26.57
2130119	防灾救灾	26.57	0.00	26.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04.19	0.00	6,204.19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110.53	0.00	6,110.53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4,983.00	0.00	4,983.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42.94	0.00	142.94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672.43	0.00	672.43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12.16	0.00	312.16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93.66	0.00	93.66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93.66	0.00	93.6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5.85	0.00	25.85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5.85	0.00	25.85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25.85	0.00	25.85

注：本报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大荔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04.8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0.98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731.09	30201	办公费	8.1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1.5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2.3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79.85	30205	水费	1.57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1.64	30206	电费	1.9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3.48	30207	邮电费	1.26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83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4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6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1.5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31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3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4	抚恤金	5.87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5.44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23.87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36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8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1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9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216.20		公用经费合计				280.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大荔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3,612.38	3,612.38	0.00	3,612.38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3,612.38	3,612.38	0.00	3,612.38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803.06	2,803.06	0.00	2,803.06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200.00	200.00	0.00	20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200.00	200.00	0.00	20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403.06	2,403.06	0.00	2,403.06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809.33	809.33	0.00	809.33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809.33	809.33	0.00	809.3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大荔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单位)：大荔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3.00	0.00	5.42	0.00	5.42	7.59	0.00	0.00
决算数	13.00	0.00	5.42	0.00	5.42	7.5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9. 事业支出：反映当年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10. 无偿调拨净资产：核算的是单位无偿调入或调出非

现金资产所引起的的净资产变动金额。

11. 累计盈余：核算单位历年实现的盈余扣除盈余分配后滚存的金额，以及因无偿调入调出资产产生的净资产变动额。